

关于益阳市资阳区食品加工园集中供热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市顺来能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益阳市资阳区食品加工园集中供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益阳市资阳区食品加工园集中供热项目位于益阳市资阳区长春镇食品加工园。项目占地面积1300平方米，总投资1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60万元。为解决园区周边陆续兴建企业的供热问题，同时减轻环境污染满足园区整体规划并为企业后期扩产预留余量，对原湖南万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一台8t生物质锅炉进行技术改造，新增一套气化设备，将其改造成燃生物质气体蒸汽锅炉，同时利用现锅炉房旁侧空地，扩大锅炉房面积，扩建两台15t燃生物质气体蒸汽锅炉，新增两套气化设备，其中一台作为主用，一台作为备用。新建蒸汽管道与园区内现有管道连接处进行改造，项目建成后，实现对资阳区食品加工园内外企业集中供热。

二、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和益阳市资阳区食品加工园区域规划

要求。根据湖南凯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专家组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稳定达标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原则同意益阳市资阳区食品加工园集中供热项目的选址并建设。

三、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全面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逐条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以及建议内容，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完善环境管理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锅炉废气经“SNCR法+布袋除尘器+水膜除尘”处理后由25米高排气筒进行排放，确保锅炉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规定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排放标准。

（三）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的原则建设排水系统。锅炉排污水、软水制备浓水经沉淀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并满足益阳市长春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要求后进入益阳市资阳区长春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四）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设备维护、安装消声减振装置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

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五）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严格按照“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工作；严格按规范要求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其建设、运行和管理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生活垃圾须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禁止乱堆乱弃。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必须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

（七）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SO_2 \leq 4.25t/a$ ， $NO_x \leq 20.18t/a$ 。

四、本项目经批准同意建设后，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资阳大队具体负责本工程“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向我局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和自行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你公司在收到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项目环评文件送至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1月30日